

# 深圳证券交易所

---

## 关于对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原董事会秘书陈书筛的监管函

公司部监管函〔2022〕第 216 号

陈书筛：

2022 年 9 月 5 日，你辞任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职务。2022 年 9 月 8 日，你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卖出公司股票 21,500 股，交易金额 70.22 万元。

你的上述减持行为发生在离职后半年内，违反了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（2022 年修订）》第 3.4.8 条的规定。请你充分重视上述问题，吸取教训，杜绝上述问题的再次发生。

同时，提醒你及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以及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相关规定，合规买卖股票，杜绝此类事件发生。

特此函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  
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 
2022年9月15日